旧锅炉拆除,名都枫景40多户商户谁来供热?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 供热期临近,然而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名都枫景小区南门商户却在为供热问而发愁。“小区有40多户商户,往年都是由开发商自建的锅炉房供热。今年4月份供热期结束后,锅炉房因存在安全隐患被拆除,现在不知道谁来给我们供热……”10月11日,新城区名都枫景小区商户张先生向记者诉说了他的烦恼。

张先生说,原本锅炉房拆除后要接入城发供热公司大网,但是到了8月底,他们得知小区商铺无法接入大网。眼看着就要供热了,如果商铺没有暖气,大家将无法正常营业。

当日,记者就此事采访了呼和浩特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供热科周斌。他告诉记者,针对名都枫景小区商铺供热问题,他们已经进行了协调,由于商铺不具备接入城发供热公司的条件,所以只能安装燃气壁挂炉进行供热,并由呼和浩特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对接安装事宜。

随后,记者又从呼和浩特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了解到,该公司已经与小区对接,如果小区商户同意,公司将尽快铺设燃气管道,再分别入户安装燃气壁挂炉。

记者了解到,目前个别商户对安装燃气壁挂炉存有异议,相关情况正在协商中。

时隔7年,时代天骄153户业主终于拿到了新房钥匙!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杨 佳) “真的是太感谢了!如果不是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领导的积极沟通协调处理,我们至今也不可能拿到新房的钥匙。感谢帮我们解决了困扰7年的难题!”近日,呼和浩特市时代天骄小区4号楼的业主代表王先生一行,专程来到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将一面写有“心系老百姓 为民办实事”字样的锦旗送到法院领导手中。

王先生告诉记者,他们这部分业主,分别于2012~2015年购买了回民区时代天骄小区的商品房,有的是贷款,有的是交了全款。交款时,开发商承诺2015年底交房,可是因为开发商与施工方陷入法律纠纷,房子迟迟无法交付。业主们认为,开发商与施工方之间存在法律纠纷,不能以此为由损害购房者的利益。于是,多名业主开始了维权之路。后来,该小区陆续交付了3号楼、5号楼等楼盘。今年7月份,4号楼终于竣工,达到了交付标准,可是因为存有法律纠纷,施工方将4号楼所有房屋钥匙扣留,拒绝发放给业主们。此举使得4号楼的100多名业主更加气愤。“我们也没想到这一次能这么快解决问题。”王先生激动地告诉记者。

那么,这起涉及重大民生问题的上访事件是如何快速得到解决,如何让老百姓交口称赞的呢?

2019年3月16日,时代天骄楼盘的开发商,呼和浩特市大通众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地产)与施工方呼和浩特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建公司)就回民区时代天骄项目建设施工工程款问题达成协议,约定由大通地产向呼建公司划一部分住宅楼抵顶施工款。大通地产进入破产和解程序后,该公司资产依法归入破产财产,抵顶协议需等待破产程序终结才可实现。时代天骄4号楼今年7月份封顶后,破产程序尚未结束,因为尚未实现债权,所以呼建公司未将本该属于购房业主的新房钥匙交予开发商,导致业主们等待多年还不能入住,引起群体上访。

业主代表将锦旗送到回民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院长史燕龙(右)手中

此事件的包案领导是回民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院长史燕龙。在接待信访群众并了解其诉求后,史燕龙第一时间与负责破产案件的呼市中院民二庭负责人沟通,了解案件进展,并共同协商推进案件办理的措施。在此基础上,协调中院民二庭、资产管理人积极配合区政府,共同做好施工方的工作,与其充分协商,引导施工方始终站在解决购房群众民生问题的高度寻求解决问题的出路。施工方也出于对司法工作的信任和理解,积极配合工作。

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9月15日,在时代天骄项目现场,施工方将153套新房钥匙交给开发商,认购业主签字确认并领取钥匙。群众几年来解决不了的“入住难”问题,迎刃而解。

在针对此事件的采访中,记者还了解到,今年4月份以来,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领导班子进行了大范围的调整、优化。该院负责人表示,回民区人民法院将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完善工作举措,改进工作作风,切实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忠诚担当的实际行动,不断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用心用情为民办实事、解难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车辆未经本人同意被过户 赵先生投诉无门

新报热线(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张巧珍) 最近一段时间,呼和浩特市的赵先生遇到一件麻烦事:放在庆鼎二手车市场的爱车,莫名其妙被过户给了别人,而自己没有收到一分钱。

“车登记在我爱人名下,在我们不知情、没有到场签字,也没有授权的情况下被过户了,我现在就想讨个说法,挽回经济损失。”10月11日,赵先生向本报反映,其妻子名下有一辆本田奥德赛,今年8月4日,家里准备将这辆车卖掉,朋友伟伟称在庆鼎二手车市场有熟人,其本人也一直做倒腾二手车的营生,可以帮忙代卖,一想到自己生意很忙,他便在伟伟的陪伴下将车放在了庆鼎二手市场的“九二名车”店里。期间,伟伟称卖车的时候办理贷款需要拍摄一段视频,他便让妻子拍摄了一段“本人同意将名下蒙AG1XXX的车过户”的视频发给了对方,而正是这段视频为日后埋下了祸根。8月17日,赵先生通过交管12123APP查询车辆违章记录,惊讶地发现,这辆车已经不在其妻子名下,他又去车管所查询,发现车辆早在8月9日就在内蒙古宝亿行机动车登记服务站被过户了。赵先生称,他当即向伟伟询问车辆情况,但伟伟谎称车辆还在办理贷款,车款还未到账,并多次以这个理由搪塞。直到8月底,他找到了买车人,才知车款14万已经转账到了伟伟名下。多次催要无果,赵先生又投诉到相关部门,但至今没有解决。“二手车市场从始至终未曾同我本人和我爱人进行过核实便办理了过户手续,我认为他们在管理上存在漏洞才导致发生了这样的事,二手车市场难辞其咎。”赵先生气愤地说。

当日上午,记者就此事来到赵先生车辆办理过户的内蒙古宝亿行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当记者询问办理车辆过户是否需要本人到场时,工作人员给予了肯定答复:“办理过户需要行车本、大绿本、双方身份证,双方本人必须到场签字。”既然必须本人到场签字,赵先生的车辆未经本人签字又如何过的户?工作人员称负责人不在,她不清楚。几经周折,记者联系到了内蒙古宝亿行机动车登记服务站的负责人赵高旗,他告诉记者:“这事应该找车商,不该找我们,我们所有的资料都已经提交到了车辆管理所。因为对方提供了同意车辆过户的视频,我们视为其同意委托代为办理,所以才办理的过户,实在不行就让他走法律程序吧。”

记者随后又来到海西路庆鼎二手车市场的“九二名车”店铺,店内负责人飞飞(音)觉得自己很冤枉:“伟伟经常给我们介绍卖家,也仅仅是生意上的合作,没有过深交。8月4日我还在外地,他给我打电话说手头有一辆本田奥德赛,问我是否要收。我说车况好的话留下,烂车不要。后来经过检验,我们觉得车辆不符合我们的要求,就没有留。至于车辆是谁开走卖掉的,因为我们没有收购,所以对车辆不负有保管义务,也并不清楚。”

记者就此事又来到呼和浩特市交管支队车辆管理所,所长李贵忠拿出一份《关于推进二手车交易登记跨省通办便利二手车异地交易的通知》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124号)《机动车登记规定》给记者看,他解释道,放管服改革以来,为了便利群众一站式办理业务,原来车管所包括二手车办理等很多业务都下放到了市场,按照上述两个文件,二手车买卖双方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申请机动车转移登记业务,代理人应当如实提交相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对委托代理人办理二手车异地交易手续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等应采用拍摄照片、视频、通话等方式核验买卖双方身份,核验过程留存音视频并纳入交易档案。按照规定,目前,二手车市场是由商务主管部门实行监督管理,对未按规定办理二手车交易事宜造成当事人损失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二手车经销企业等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记者随后又咨询了呼和浩特市商务局一位李姓工作人员,他告诉记者:“我们此前接到过赵先生的投诉,根据赵先生所述,主要问题还是出在他的朋友伟伟身上,这属于民事纠纷,商务局无法介入。建议他还是直接诉诸法院进行解决。至于二手车市场过户手续是否存在违规,执法权则在市场监督管理局。”

赵先生无奈地说:“此前找过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方让找辖区的市场监督管理所,但市场监督管理所明确表示不归他们管。那我这事到底该哪儿管?”